

八、格式暨參考範例：

（一）申請書

申請書

聯絡人：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受文者：內政部

主旨：為申請設立全國性宗教財團法人「財團法人○○○」，請惠予許可，請查照。

說明：

一、隨申請書併附下列資料：

- （一）本教之簡介、經典、教義 1 份。
- （二）捐助人身分證明文件 1 份。
- （三）捐助章程 3 份。
- （四）捐助財產清冊及其證明文件 3 份。
- （五）捐助人指定書（聘任書）3 份。
- （六）第 1 屆董事會議紀錄 3 份。
- （七）董事（監察人）名冊 3 份及身分證明文件 1 份。
- （八）願任董事（監察人）同意書 3 份。
- （九）財團法人及董事（監察人）印鑑或簽名清冊 3 份。
- （十）捐助財產移轉承諾書 3 份。
- （十一）年度業務計畫書及經費預算書 3 份。
- （十二）主事務所所在地之建築及土地合法使用證明文件 1 份。
- （十三）其他相關文件：
 - 1、……。
 - 2、……。

申請人（董事長）：○○○（簽章）

（並加蓋財團法人圖記）

申請人戶籍住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二）捐助章程

財團法人○○○捐助章程

捐助人於○年○月○日訂定

第 1 條（名稱）

本法人定名為財團法人○教○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法人）。

第 2 條（目的、宗旨）

本法人本於信仰○之精神，以傳布○教……教義為目的、宗旨，主要辦理傳教事業，次以興辦社會福利事業等。

第 3 條（業務項目）

本法人為達成前條所定之目的、宗旨，依據相關法令辦理下列業務項目：

- 一、舉辦○等有關經典、教義之研討會、佈道會、團契活動、讀經會。
- 二、舉辦○等宣教國際交流活動。
- 三、製播○等有關經典、教義之多媒體素材。
- 四、興建○等傳教佈道場所、設施。
- 五、出版○等宣教書籍刊物。
- 六、培育○等傳教佈道人員。
- 七、協助支持其他○教團體、機構辦理宣教事工。
- 八、辦理○等社會福利事業。
- 九、……。

第 4 條（捐助財產）

本法人由○○○、○○○、○○○等○人捐助財產設立，捐助財產總額折合為新臺幣○元整，捐助財產如下：

- 一、現金新臺幣○元整。
- 二、○市○區○段○地號土地及其上建號○號建物（門牌：○市○區○路○段○號）。
- 三、○市○區○段○地號土地及其上建號○號建物（門牌：○市○區○路○段○號）。

四、○市○區○段○地號土地及其上建號○號建物（門牌：○市○區○路○段○號）。

五、○縣○鄉○段○地號土地及其上建號○號建物（門牌：○縣○鄉○路○號）。

六、○縣○鄉○段○地號土地及其上建號○號建物（門牌：○縣○鄉○路○號）。

七、○縣○鄉○段○地號土地及其上建號○號建物（門牌：○縣○鄉○路○號）。

八、○縣○鄉○段○地號土地及其上建號○號建物（門牌：○縣○鄉○路○號）。

本法人得繼續接受個人或有關單位之捐贈（獻）。

第 5 條（主事務所）

本法人主事務所設於○（縣、市）○（鄉、鎮、市、區）○路○段○號，並視業務需要經主管機關許可，得分別在直轄市、縣（市）設立分事務所。

第 6 條（組織）

本法人設董事會，置董事○人（應為單數，五人以上，二十五人以下），其中一人為董事長，董事任期○年，連選得連任。

本法人另置監察人○人，監察人任期○年，連選得連任。

本法人之董事、監察人均為無給職。

第 7 條（董事會之職權）

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關於年度業務計畫書及經費預算書之審核事項。
- 二、關於年度執行業務報告書、經費決算書及資產負債表之審核事項。
- 三、關於經費之籌措事項。
- 四、財產之管理、使用及處分事項。
- 五、董事之改（補）選及罷免事項。
- 六、章程變更之擬議。

七、其他重大業務之決議事項。

第 8 條（監察人之職權）

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 一、監督業務之執行及財務狀況。
- 二、稽核財務帳冊、文件及財產資料。
- 三、監督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捐助章程執行事務。

第 9 條（董事之產生）

本法人第一屆董事由捐助人聘任，第二屆以後之董事，由前一屆董事會自熱心奉獻教務之信徒中，以舉手表決或投票方式選出（可自訂投票選舉方式，如提名應選出名額一倍至二倍之候選人，以無記名連記法選舉之）；但捐助人及該人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親屬不得超過三分之一。

董事相互間有配偶或三親等內親屬之關係者，不得超過董事總人數三分之一。

第 10 條（董事長之選任）

捐助人應於聘任第一屆董事後召開董事會選舉董事長。

董事長由全體董事以舉手表決或投票（無記名單記投票法）互選之，以得全體董事過半數之票數者為當選，如無人得全體董事過半數之票數時，就得票比較多數之前二名重行投票，以得較多票數者為當選。

董事長對內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法人。

第 11 條（董事出缺之補選）

董事因故出缺時，得由董事會補選適當人員繼任。其任期以補足原任者任期為限。

第 12 條（董事任期屆滿之改選）

董事會應自該屆董事任期屆滿前兩個月之日起，開會選舉下屆董事，經報請主管機關許可後向法院聲辦變更登記。董事長逾期不召開董事會辦理改選時，得經三分之一董事推舉董事一人報主管機關許可後召開之。

該屆董事任期屆滿後，下屆董事方得就職。

第 13 條（監察人之產生）

本法人第一屆監察人由捐助人聘任，第二屆以後之監察人，由前一屆監察人自熱心奉獻教務之信徒中，以舉手表決或投票方式選出（可自訂投票選舉方式，如提名應選出名額一倍至二倍之候選人，以無記名連記法選舉之）；但捐助人及該人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親屬不得超過三分之一。

監察人相互間、監察人與董事間，不得有配偶或三親等內親屬關係。

第 14 條（監察人出缺之補選）

監察人因故出缺時，得由監察人補選適當人員繼任。其任期以補足原任者任期為限。

第 15 條（監察人任期屆滿之改選）

監察人應自該屆監察人任期屆滿前兩個月之日起，開會選舉下屆監察人，經報請主管機關許可後向法院聲辦變更登記。

監察人逾期不召開監察人會議辦理改選時，得經三分之一監察人推舉監察人一人報主管機關許可後召開之。

該屆監察人任期屆滿後，下屆監察人方得就職。

第 16 條（董事長改選）

新任董事選出後，由得票最多數之董事召集董事會議推選新任董事長，如逾期一個月不為召集，由得票次多數之董事召集之，如仍不召集，得由主管機關指定董事一人召集之。

第 17 條（會議之召開）

董事會每○個月由董事長召開一次，如董事長認為必要或有二分之一以上董事書面請求時，得召開臨時會。董事會會議得以視訊方式為之，並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且至少保存 5 年。

董事會會議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董事長拒不召開

時，得經過半數董事推舉董事一人報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開之。

第 18 條（開會、決議人數）

董事會須有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出席，方得開會。

董事會之決議應有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惟下列重要事項應有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出席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並報經該管主管機關許可後行之。

一、章程變更之擬議。

二、財產之處分、變更或設定負擔。

三、本法人之解散或改隸。

第 19 條（利益衝突迴避）

董事或監察人執行職務時，有利益衝突者，應自行迴避。前項所稱利益衝突，指董事或監察人得因其作為或不作為，直接或間接使本人、配偶或二親等內親屬獲取利益之情形。

第 20 條（圖利之禁止）

董事或監察人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配偶或二親等內親屬之利益。

前條及本條所稱利益，指董事或監察人執行職務不當增加其本人、配偶或二親等內親屬金錢、物品或其他財產上之價值。

第 21 條（代理主席）

董事長因故缺席董事會或所議決事項與董事長本人有關聯應迴避時，得由董事互推一人為主席。

第 22 條（代理人）

除以視訊召開董事會會議之情形外，董事無法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受託人僅限接受一人之委託，其委託事項依委託書內容定之。

第 23 條（董事之罷免）

董事有違法或失職等情事，得經董事會投票罷免之。

前項罷免案之投票，應有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以出席人數過半數贊成票通過罷免案。

第 24 條（監察人之罷免）

監察人有違法或失職等情事，得經監察人投票罷免之。

前項罷免案之投票，應有全體監察人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以出席人數過半數贊成票通過罷免案。

第 25 條（法人之基金）

本法人之捐助財產不得動支，且基金應定存於金融機構或郵局。

本法人應以捐助財產孳息及設立登記後之各項所得，辦理符合設立目的、宗旨及捐助章程所定之業務。

本法人之各項收入及捐獻，除零用金外，均應存放於金融機構或郵局。

第 26 條

本法人財產之保管及運用，應以法人名義為之，並受主管機關監督。

第 27 條（會計制度）

本法人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本法人之會計制度採權責發生制，應設置會計帳簿或帳冊，經費收支須取得合法憑證並詳實列帳。

前項帳簿或帳冊，除有關未結會計事項外，應於會計年度決算程序終了，決算文件報經主管機關備查後，至少保存十年；各項會計憑證，除應永久保存或有關未結會計事項者外，應於會計年度決算程序終了，決算文件報經主管機關備查後，至少保存五年。

本法人帳簿、帳冊或各項會計憑證之銷毀，應造具清冊，並報經董事會及監察人聯席會議審核通過後，方得銷毀。

第 28 條（核備文書）

本法人應於每年一月底前，擬具年度業務計畫書及經費預算書，提經董事會通過後，依規定報請主管機關備查。

本法人應於年度結束五個月內，造具年度執行業務報告書、經費決算書及資產負債表，提經董事會通過後，依規定報請主管機關備查。

第 29 條（賸餘財產之歸屬）

本法人永久存立，如因故解散時，其賸餘財產應歸屬本法人主事務所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

第 30 條（規範）

本章程未規定事項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31 條（章程施行）

本章程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法定程序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三）捐助財產清冊

（三）之一 財產總清冊

財團法人○○○財產總清冊		
		造報人：○○○簽章 造報日期： 年 月 日
財產類別	總 額（新臺幣元）	備註
不動產		詳如後附不動產清冊（無者免備註及附具該類清冊）
現金		詳如後附現金清冊（無者免備註及附具該類清冊）
有價證券		詳如後附有價證券清冊（無者免備註及附具該類清冊）
總計		

(三) 之二 不動產清冊

財團法人○○○不動產清冊							
造報人：○○○簽章 造報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土地 或建 物	土地地號或 建物建號(含 門牌號)	面積 (平方 公尺)	權利 範圍	價值 (新臺 幣元)	所有權狀字號	備註
						申請設立時免填，俟經本部許可設立並經向法院設立登記及移轉捐助財產予財團法人後，請予載明並續向本部申報。	
總計							

(三) 之三 現金清冊

財團法人○○○現金清冊				
造報人：○○○簽章 造報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金額（新臺幣 元）	存款銀行及帳號	帳戶名稱	備註
		申請設立時免填，俟經本部許可設立並經向法院設立登記及移轉捐助財產予財團法人後，請予載明並續向本部申報。	申請設立時免填，俟經本部許可設立並經向法院設立登記及移轉捐助財產予財團法人後，請予載明並續向本部申報。	
總計				

（三）之四 有價證券清冊

財團法人○○○有價證券清冊				
造報人：○○○簽章				
造報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有價證券名稱	股數（股）	價值 （新臺幣元）	備註
總計				

（四）捐助財產移轉承諾書

捐助財產移轉承諾書
立承諾書人（捐助人）○○○同意將本人所有之○市○區○段○地號土地、○市○區○段○建號建物（門牌：○市○區○路○段○號）及新臺幣○元，捐助成立全國性宗教財團法人「財團法人○○○」，並同意該財團法人於法院登記時，即無條件將捐助財產全部移歸該財團法人所有，以財團法人名義登記及專戶儲存。 捐助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五）董事（監察人）名冊

財團法人○○○第○屆董事（監察人）名冊							
				造 報 人：○○○簽章			
				造報日期： 年 月 日			
任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職稱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性別	董事、監察人 相互間是否為 配偶或三親等 內親屬關係	戶籍住址（或居 留證所載居留 地址）	電話	備註
董事長				否			
董事				否			公務員
董事				與董事○○○ 為○關係（○ 親等親屬）			
董事				與董事○○○ 為○關係（○ 親等親屬）			
董事				否			
董事				否			
董事				否			
監察人				否			
監察人				否			
監察人				否			

（六）願任董事（監察人）同意書

願任董事（監察人）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被選（聘）為財團法人○○○第○屆董事（監察人），任期自民國○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茲聲明同意擔任，並願遵守法人捐助章程及一切法令執行職務，如有違法失職，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

此致

財團法人○○○

立同意書人：

職 稱	姓 名	本 人 簽 名
董事長	○○○	
董事	○○○	
董事	○○○	
董事	○○○	
董事	○○○	
董事	○○○	
董事	○○○	
監察人	○○○	
監察人	○○○	
監察人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七） 捐助人指定書（聘任書）或會議紀錄

（七）之一 捐助人指定書（聘任書）

捐助人指定書（聘任書）

- 一、茲訂定「財團法人○○○捐助章程」乙種（如附件）。
- 二、茲依據上開捐助章程第○條規定，聘任○○○、○○○、○○○、○○○、○○○、○○○等○人為本法人第 1 屆董事，及聘任○○○、○○○、○○○等○人為本法人第 1 屆監察人，任期均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捐助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七）之二 捐助人籌備會議紀錄

財團法人○○○○ ○年度第○次捐助人籌備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民國○年○月○日○午○時○分

二、開會地點：○市○區○路○段○號○樓

三、出席捐助人：○○○、○○○、○○○

四、缺席捐助人：無

五、列席人員：○○○

六、主席：○○○簽章

紀錄：○○○簽章

七、主席致詞：

八、討論事項：

（一）案由：訂定財團法人○○○○捐助章程案（如附件）。

說明：為成立全國性宗教財團法人「財團法人○○○○」，爰擬具捐助章程，提請討論。

決議：全體一致（或○票同意）通過。

（二）案由：選任財團法人○○○○第 1 屆董事及監察人案。

說明：為依捐助章程第○條規定聘任董事及監察人，提請討論。

決議：全體一致（或○票同意）通過聘任○○○、○○○、○○○、○○○等○人為本法人第 1 屆董事，及聘任○○○、○○○、○○○等○人為本法人第 1 屆監察人，任期均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九、臨時動議：（如無請註明「無」）

十、散會：○時○分。

（八）董事會會議紀錄

財團法人○○○○ ○年度第○屆第○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民國○年○月○日○午○時○分

二、開會地點：○市○區○路○段○號○樓（如以視訊方式召開者，請予註明）

三、出席董事：○○○、○○○（委託○○○出席）、○○○、○○○、○○○、○○○

四、缺席董事：無

五、列席人員：○○○

六、主席：○○○簽章

紀錄：○○○簽章

七、報告事項：

八、選舉事項：

（一）案由：選舉本法人第 1 屆董事長案。

說明：依捐助章程第○條規定，本法人董事長由董事以……方式產生。

結果：董事○○○計有○票、董事○○○計有○票，爰由董事○○○當選本法人第 1 屆董事長。

九、討論事項：

（一）案由：審議○年度經費預算書及業務計畫書案（如附件）。

說明：本法人如經主管機關許可設立並向法院完成設立登記，即應據以執行，爰擬具○年度經費預算書及業務計畫書，提請討論。

決議：全體一致（或○票同意）通過。

（二）案由：……案。

說明：……。

決議：全體一致（或○票同意）通過。

十、臨時動議：（如無請註明「無」）

十一、散會：○時○分

財團法人○○○圖記及第○屆董事（監察人）
印鑑或簽名清冊

造報日期： 年 月 日

法人名稱：財團法人○○○ 法人圖記：(字體請用陽文篆字) 5.6 公分 8.2 公分 1 公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簽名式</th> <th>印鑑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td> <td></td> </tr> <tr><td>○○○</td><td></td></tr> <tr><td>○○○</td><td></td></tr> <tr><td>○○○</td><td></td></tr> <tr><td>○○○</td><td></td></tr> <tr><td>○○○</td><td></td></tr> <tr><td>○○○</td><td></td></tr> <tr><td>○○○</td><td></td></tr> <tr><td>監察人：</td><td></td></tr> <tr><td>○○○</td><td></td></tr> <tr><td>○○○</td><td></td></tr> <tr><td>○○○</td><td></td></tr> </tbody> </table>	簽名式	印鑑式	董事：		○○○		○○○		○○○		○○○		○○○		○○○		○○○		監察人：		○○○		○○○		○○○	
簽名式	印鑑式																										
董事：																											
○○○																											
○○○																											
○○○																											
○○○																											
○○○																											
○○○																											
○○○																											
監察人：																											
○○○																											
○○○																											
○○○																											
董事長簽名式或印鑑式： ○○○																											

（十）業務計畫書

財團法人○○○○ ○年度業務計畫書

（自民國○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造報人：○○○○簽章

一、依據：

依據本法人捐助章程第○條規定，及○年○月○日○年度第○屆第○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

二、業務計畫：

（一）收入部分：

- 1、預計本年度之國內捐贈為新臺幣（以下同）○元；國外捐贈為○元。
- 2、為辦理……等公益活動，預計本年度依公益勸募條例對外募款○元（另案依規定向該管衛生福利主管機關申請許可）。
- 3、……。

（二）支出部分：

- 1、預計於○月○（縣）市舉辦法會（祈禱會、演講會、教義研討會）○場次，預計參加信徒（教友）人數○人，支出金額約○元。
- 2、預計於○月辦理「○○○○活動」○場次，以……方式，向社會大眾傳揚本教教義，支出金額約○元。
- 3、預計本年度編印或發行經典、義理宣教書刊○種○冊，支出金額約○元。
- 4、預計本年度國內捐贈○、……等○個登記立案團體，協助其興辦……事業，以達成本法人……目的，支出金額約○元；國外捐贈○、……等○個登記立案團體，協助其興辦……事業，以達成本法人……目的，支出金額約○元。
- 5、視業務實際需要，提撥本年度收入總額 20%以下之業務

發展基金或準備金，作為……之用（實際提撥金額另案報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依規定報請內政部核准）。

6、……。

（三）業務計畫及經費預算綜合評估情形：

1、預計本年度各項收入總額為○元；預計本年度各項支出總額為○元。

2、預計本年度收入 $\geq$ 支出，足以支應本年度計畫辦理之各項活動所需經費及維持本法人日常運作，惟實際執行結果如有不足之數，由本法人設法籌措之。

三、預期績效：

（一）達成本教教義之宣揚。

（二）淨化人心、改善社會風氣。

（三）協助政府推動社會福利事業。

（四）……。

（十一） 經費預算書

財團法人○○○ ○年度經費預算書

（自民國○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製表日期：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金額	說明
一、收入		
（一）利息收入		
（二）國內捐贈收入		
（三）國外捐贈收入		
（四）公益勸募收入		
（五）租金收入		
（六）銷售貨物/勞務收入		
（七）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指預算收入-預算成本費用損失後，大於 0 之情形）		說明所含各附屬作業組織完整名稱（例如：財團法人○○○附設○幼兒園、財團法人○○○附設○長照機構）。
（八）……		
二、支出		
（一）薪資費用		
（二）租金費用		
（三）修繕費用		
（四）國內捐贈費用		
（五）國外捐贈費用		
（六）交通費		
（七）郵電費		
（八）水電瓦斯費		

（九）○準備金		
（十）銷售貨物/勞務成本		
（十一）附屬作業組織之虧損（指預算收入-預算成本費用損失後，小於 0 之情形）		說明所含各附屬作業組織完整名稱（例如：財團法人○○○附設○幼兒園、財團法人○○○附設○長照機構）。
（十二）……		
三、本期結餘		
董事長：（簽章） 會計：（簽章） 出納：（簽章） 製表：（簽章）		
備註：本表格所列科目僅供參考，無者免列，並請配合業務計畫書編列所涉科目、金額。		